附件2

**部门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总结。2021年我部门预算安排共计47.27万元，分五个项目进行拨付：机关退休人员医保经费3.67万元;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18.90万元;区供销社劳务派遣工作人员经费10万元;供销社车辆经费和办公用房取暖费用7.2万元;供销社系统2021年企业退休职工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资金7.5万元。项目经费全部拨付到我单位，按预算执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财务审核审批制度，项目经费预算、支出等一律经财务审核，审核合格后由领导批示方可组织实施，严格把握财务管理关；建立检查督办制度，对执行不力、推诿拖沓，没有及时完成项目计划的责任人，提出改进意见，由责任领导负责督办，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我单位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统计工作的要求部署，狠抓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为维护全区和谐稳定，推动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做出了贡献。

机关退休人员医保经费：机关退休人员医保项目经费为供销社机关退休人员单位医疗保险缴费。该项目经费共计3.67万元，共计支出3.21万元，除实际缴纳医保人员变动部分，其余人员及时完成缴纳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主要用于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胡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保障胃农村产权交易正常进行。该项目经费共计18.9万元，及时完成支出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区供销社劳务派遣工作人员经费：区供销社14表编制，2021年实际仅有8名编制内人员，人员紧缺，故聘任劳务派遣人员，确保单位工作正常运行。该项目经费共计10万元，共计支出7.93万元，按时完成项目支出任务，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

供销社车辆经费和办公用房取暖费用：2021年供销社第一年纳入财政预算，属于新增单位，单位公务用车及办公楼因手续不完善未纳入编制内，导致年初预算没有此部分预算，后申请此项目以保证我单位正常运转。该项目经费共计7.2万元，按时完成项目支出任务，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

供销社系统2021年企业退休职工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资金：供销社系统2021年企业退休职工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资金主要用于企业退休职工中独生子女的一次性奖励，按每人3000元发放。该项目经费共计7.5万元，按时完成项目支出任务，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通知要求，我部门对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自检自查。绩效目标立项合理、指标明确，项目资金全部到位。对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合理规范，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质量有保障、项目效益明显，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各项工作均已完成，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5分以上，评价结果为优。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落实好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我单位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

（二） 专款专用。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三）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保定市徐水区供销合作社

2022年11月17日